

证券代码：835929

证券简称：鹤跃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山证券

上海鹤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7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鹤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07 月 16 日，书面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张威
6. 会议列席人员（如有）：钱婧沁、吴斌、周广君、刘莎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刘莎担任公司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宁思玮因个人原因辞去其在公司担任的董事及副总经理职务，并于 2018 年 07 月 18 日正式向公司提交辞职报告。公司董事会选举刘莎担任公司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刘莎，女，1987年02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专科学历。2011年5月至2014年2月，任南京欧华庄园酒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主管；2014年2月至2015年12月，任上海嘉德环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税务会计、应收账款会计、费用会计；2015年12月至2017年5月，任上海育创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账会计。2017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财务总监。

刘莎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经核查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为董事适当人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拟于2018年8月2日召开本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鹤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鹤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7月18日